证券代码:002109　证券简称:兴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5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2025年6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8,000万元 - 21,000万元	亏损:25,912.02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8,000万元 - 21,000万元	亏损:24,962.06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1410元/股 - 0.1645元/股	亏损:0.2030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进行了沟通,双方不存在分歧。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5年上半年,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仍处于低位,市场需求仍然不足,但受主要原材料价格下降等综合因素的影响,上半年公司经营业绩有所回升,但公司整体效益仍处于亏损状态。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的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0089证券简称:深圳机场　公告编号:2025-030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6月生产经营快报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告属自愿性信息披露。

项目	本月实际	同比增长	本年累计	同比增长
旅客吞吐量(万人次)	515.86	9.54%	3,256.96	10.87%
其中:国内航线	466.43	8.67%	2,951.53	9.16%
地区航线	4.53	15.88%	23.95	7.13%
国际航线	44.90	18.68%	281.49	33.16%
货邮吞吐量(万吨)	18.73	17.55%	98.27	14.06%
其中:国内航线	10.12	29.95%	48.28	11.87%
地区航线	0.54	5.03%	3.27	1.96%
国际航线	8.06	5.72%	46.72	17.41%
航班起降架次(架次)	36,187	8.82%	221,130	7.17%
其中:国内航线	31,168	8.20%	190,334	4.98%
地区航线	343	10.29%	1,958	1.35%
国际航线	4,676	13.06%	28,838	24.87%

重要说明:

一、上述数据为快报数据,与实际数据可能存在差异;

二、上述运输生产数据源自公司内部统计,仅供投资者参考。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335　证券简称:迪生力　公告编号:2025-042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

● 经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生力”或“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000万元到-4,800万元,出现亏损。

● 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6,000万元到-4,8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000万元到-4,800万元,出现亏损。

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6,000万元到-4,800万元。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749.7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849.03万元。

(二)每股收益:-0.06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一)本报告期,国际市场竞争激烈,国际贸易情况复杂,加上海外通货膨胀严重,市场疲软,导致汽配板块销售收入下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

(二)本报告期,新材料市场内卷严重,产品单价下降,为了规避市场波动风险导致未能满负荷生产,固定资产折旧和固定费用仍然存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

公司面对目前情况,将加大力度调整经营策略,降低经营成本,加快处理旧厂区资产,为经营提供充足的资金保障,同时开发国内市场,务求主营业务健康发展,力求困难时期平稳过渡。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5日

股票代码:000882　股票简称:华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7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2025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2025.1.1-2025.6.30)	上年同期 (2024.1.1-2024.6.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000万元 - 3,000万元	盈利:3,175.57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3,000万元 - 4,000万元	盈利:1,936.58万元
每股收益	亏损:0.0072元/股-0.0110元/股	盈利:0.0116元/股

注:因公司2024年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上述表格中,上年同期数据为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进行追溯调整后的数据。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5年上半年度,受国内消费市场环境的影响,居民消费更趋谨慎,同时公司推进部分项目的经营性改造,导致购物中心业务面临较大的盈利压力;公司DT业务因快速拓展新店,筹备费用有所增加;另外,2025年二季度国内电影票房低迷,公司旗下影院运营业务收入下滑较为明显。综上因素导致公司2025年上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

未来,公司将聚焦于购物中心内容与品类管理,持续推动项目经营定位和业态结构调整,不断提升运营品质,优化与重点品牌合作的模式与深度,逐步提高出租率和收益水平,并着力控制成本费用;同时,公司DT业务将坚定不移地抓住市场契机,不断拓展新项目,加强对购物中心的协同与赋能,并尽量控制新开门店对当期业绩的影响;另外,随着暑期档到来,电影市场逐步复苏,公司影院业务将不断加强与购物中心的业务联动,提升经营收入和盈利水平。

四、风险提示及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结果, 具体业绩数据将在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0460　证券简称:士兰微　编号:临2025-034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情形: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

●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1-6月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3,500万元到27,500万元;预计2025年1-6月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4,000万元到28,0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1-6月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3,500万元到27,5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2、预计2025年1-6月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4,000万元到28,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1,380.50万元到 15,380.50万元,同比增加90.18 %到121.88 %。

(三)本期预计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492.3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2,619.50万元。

(二)每股收益:-0.02元。

三、本期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一)报告期内,公司深入实施“一体化”战略。一方面,公司通过持续推出富有竞争力的产品,持续加大对大型白电、汽车、新能源、工业、通讯和算力等高门槛市场的拓展力度,公司总体营收保持了较快的增长势头。另一方面,公司通过积极扩大产出、采取各项降本增效举措,使得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保持了基本稳定。

(二)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士兰集成5、6吋芯片生产线、子公司士兰集昕8吋芯片生产线、重要参股企业士兰集科12吋芯片生产线均保持满负荷生产,盈利水平进一步改善。公司子公司成都士兰(包括成都集佳)功率模块和功率器件封装生产线积极扩大产出,盈利水平保持稳定。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预计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初步测算,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0499　证券简称:科达制造　公告编号:2025-028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科裕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裕国际”)
	本次担保金额	4,000万美元 (按照1美元兑人民币7.1534元的汇率中间价折算为28,613.6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截至2025年6月30日,不含本次担保)	83,904.47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亿元)	0
截至2025年7月14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含担保预计额度及本次担保,共同担保不再重复计算,亿元)	106.36
对外担保总额占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92.66%
特别风险提示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况下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公司于2025年7月14日签署相关对外担保合同,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授信提供对外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债权人	担保金额	担保方式	债权确定期限	担保期限	是否有反担保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科裕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分支机构	4,000万美元	连带保证责任	3年	自债权确定期间届满日起3年	否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2025年4月16日分别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对子公司(含未来新设立的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270,000万元的担保预计额度,其中,公司对科裕国际提供不超过103,000万元的担保预计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2025年4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计划额度内,无需再次审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科裕国际的担保预计额度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被担保方	2025年度担保预计额度A	本次担保前已用额度B	本次担保金额C	本次担保后可用额度(A-B-C)
科裕国际	103,000.00	12,432.00	28,613.60	61,954.4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科裕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成立时间	2019年9月17日
注册地	RM 2104 21/F AUSTIN PLAZA NO 83 AUSTIN RD TST KL
注册资本	6,001.00万美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	进出口贸易相关业务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2025年1月-3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77,033.63	166,523.49
	负债总额	132,284.56	122,093.81
	资产净额	44,749.07	44,429.68
	营业收入	11,049.54	32,981.10
	净利润	382.50	431.72

上述被担保方信用状态良好,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	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美元)	保证方式	保证范围	保证期间
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分支机构	科裕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4,000	连带保证责任	被担保人在主协议项下或与主协议有关而由被担保人不时欠付银行的以及不时对银行产生/负有的所有款项和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利息、罚息、为实现主协议和本合同项下的债权而发生的费用等(以具体保证函约定为准)。	本保证函的保证期间自债权确定期间届满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子公司科裕国际作为公司海外业务贸易平台,因成套设备的国际贸易账期较长形成持续性融资需求,推升阶段性负债水平。本次授信担保是对原担保额度的到期续转,满足科裕国际的业务发展需求,支持集团海外贸易拓展与业务规模增长,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06.36亿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95.71亿元,其中“担保总额”指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含担保预计额度及本次担保,共同担保不再重复计算),上述金额分别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92.66%、83.38%。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46.03亿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42.84亿元,其中“担保余额”指上述担保总额项下债务余额,上述金额分别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0.10%、37.32%。公司无逾期担保,且未对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特此公告。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499　证券简称:科达制造　公告编号:2025-027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50%以上的情形。

●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00亿元到7.90亿元,同比增长54.03%到73.83%。

● 扣除相关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 公司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50亿元到7.40亿元,同比增长62.58%到85.09%。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00亿元到7.90亿元, 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增加2.46亿元到3.36亿元, 同比增长54.03%到73.83%。

2、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6.50亿元到7.40亿元, 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增加2.50亿元到3.40亿元, 同比增长62.58%到85.09%。

(三)本期业绩预告情况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利润总额:62,706.13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5,445.97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9,980.53万元。

(二)每股收益:0.241元。

三、本期公司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2025年上半年,受益于建筑陶瓷产品的新增产能释放、价格策略优化以及玻璃业务的拓展,公司海外建材业务营业收入、净利润同比实现较好增长,使得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增强。此外,公司非洲肯尼亚伊新亚陶瓷项目、科特迪瓦陶瓷项目已于6月投产,南美极鲁玻璃项目正在稳步推进建设,预计其将于2026年投产。陶瓷机械业务方面,公司持续强化全球营销网络及本土服务能力建设,于报告期内筹划设立海外子公司、启用土耳其工厂配件耗材车间,因行业需求放缓叠加客户投资计划调整等多重因素影响,该业务整体业绩有所下降。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年审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 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1088　证券简称:中国神华　公告编号:临2025-037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印尼南苏1号独立发电项目1号机组通过96小时试运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印尼南苏1号独立发电项目1号机组顺利通过96小时试运行,移交商业运营。

印尼南苏1号独立发电项目是本公司深入践行国家“一带一路”倡议的重要行动。该项目位于印度尼西亚南苏门答腊省,规划建设2台350MW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同步建设80km双回路275kV送出线路。该项目由本公司持股75%的控股子公司神华国华(印尼)天健美朗发电有限公司负责运营,采用BOO(建设-拥有-经营)模式,与印尼国家电力公司签订的购售电合同期限为30年。

印尼南苏1号独立发电项目1号机组试运期间,机组运行平稳,环保指标优秀,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大幅优于购售电合同约定标准。2号机组目前已完成基本建设,处于整套启动试运阶段。

特此公告。

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命
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宋静刚
2025年7月15日

股票代码:000006　股票简称:深振业A　公告编号:2025-020
债券代码:148280　债券简称:23振业01
债券代码:148395　债券简称:23振业02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半年度净利润为负值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6,500.00万元 - 9,500.00万元	亏损:34,599.23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7,000.00万元 - 10,000.00万元	亏损:34,676.08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481元/股 - 0.0704元/股	亏损:0.2563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本期亏损的主要原因如下:

(一)公司房地产业务毛利率较低。

(二)基于审慎客观的原则,公司本期计提相应存货跌价准备。

四、风险提示

本业绩预告未经审计,上述财务数据为公司初步测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481　证券简称:双良节能　编号:2025-042
转债代码:110095　转债简称:双良转债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65,000万元到-50,000万元。

● 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67,000万元到-52,000万元。

● 公司本次预计业绩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 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65,000万元到-50,000万元。

2、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67,000万元到-52,000万元。

(三)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2024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5,735.2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40,032.08万元。

(二)每股收益-0.6721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目前,公司光伏单晶硅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较高。报告期内,受国家136号文影响,国内光伏市场需求呈阶段性旺盛。进入二季度,随着抢装需求退坡,市场需求放缓,光伏产业链各环节价格继续下行探底,进而导致公司单晶硅业务总体盈利下降,公司经营业绩亏损。

下半年,公司将继续保持精益经营,在充分发挥节能节水装备业务压舱石作用的同时,遵守光伏行业自律约定,紧盯光伏及新能源装备海内外市场动向,灵活把握市场机遇,同时坚持持续的技术升级与创新,努力提升2025年度公司经营质量。

四、风险提示

公司目前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公司本次预计业绩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711　证券简称:香飘飘　公告编号:2025-026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8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5年7月1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蒋建琪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55.07万份股票期权于2025年7月6日到期失效前未行权;首次授予中5名激励对象及预留授予中5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不再满足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上述10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142.70万份;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公司层面考核未达标,所涉及的首次授予中25名激励对象及预留授予中11名激励对象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417.20万份, 由公司注销上述共计614.97万份股票期权。

公司董事杨静、邹勇坚、丁学宝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上述人员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注册资本将发生变化,拟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同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注册资本等相关条款的变更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5年7月30日在公司十三楼1号会议室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9)。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1、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3711　证券简称:香飘飘　公告编号:2025-028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4年11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 认为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已达成。在2024年12月13日至2025年7月6日期间, 激励对象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股数为2,128,300股,公司总股份相应增加2,128,300股。公司股份总数将由410,745,800股变更为412,874,100股,公司注册资本也将由41,074.58万元变更为41,287.41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章程》做出相应修订。修订的《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如下:

事项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1,074.58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1,287.41万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41,074.58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41,074.58万股,其他类别股0股。	公司股份总数为41,287.41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41,287.41万股,其他类别股0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本次修订内容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3711　证券简称:香飘飘　公告编号:2025-029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7月3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7月30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杭州新天地商务中心4幢西楼13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7月30日

至2025年7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7月15日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同时公司将在本次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711	香飘飘	2025/7/24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5年7月28日9:30-17:00

2.登记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杭州新天地商务中心4幢西楼13楼1号会议室

3.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2)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合法的书面加盖法人印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委托书原件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电子邮件 (ir@chinaxpp.com) 或传真方式(0571-28801057)登记(信函到达邮戳或传真到达时间应不迟于2025年7月28日17时)

六、其他事项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 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若广大投资者对本次服务有任何意见或建议,可通过邮件、投资者热线等方式向公司反馈,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与会股东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会议联系人:邹勇坚　李菁颖

电话:0571-28801027　传真:0571-28801057

特此公告。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香飘飘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7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711　证券简称:香飘飘　公告编号:2025-027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香飘飘”)于2025年7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香飘飘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拟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合计6,149